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说明

2019 年度

关于对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2193 号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二〇二零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九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过去 12 个月内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0.11			-0.11	-	转供水电气	经营性往来
	南通九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过去 12 个月内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2.53	-	-	2.53	-	出租房屋租金	经营性往来
	哈密九鼎天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过去 12 个月内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74.72			74.72	代收代付款	经营性往来
	上海科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原实际控制人(过去 12 个月内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会计科目(其他非流动资产)	96.40	45.10	-	-	141.50	采购机器设备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科左后旗九鼎风电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87.89	2.00	-	1,189.89	-	暂借款	经营性往来
	山东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874.60	6,968.75	-	11,260.04	47,583.31	暂借款	经营性往来
	甘肃九鼎风电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49.97	2,033.28		3,957.34	-2,474.03	暂借款	经营性往来
	江苏铂睿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6.35	-	0.80	25.55	代垫工资、货款	经营性往来
	聊城诚鼎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参股企业	预付账款	587.58	3,663.57		3,734.00	517.15	采购天然气	经营性往来
	甘肃金川九鼎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44.60	456.33	-	674.40	26.5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范向阳	公司高管	其他应收款	3.99	52.01	-	6.00	50.00	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任正勇	公司高管	其他应收款	9.58	7.00	-	12.19	4.39	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克什克腾旗联谊汇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注 1)	其他会计科目(长期应收款)	33.61			33.61	-	财务资助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总计				53,490.70	13,329.11	-	20,870.69	45,949.12		

注 1: 克什克腾旗联谊汇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旗联谊”)系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认定,克旗联谊将本公司出借的资金以项目股权的形式进行登记,变更后本公司持有克旗联谊 51%的股权,双方约定控股期间公司不参与、不干涉被资助公司的经营管理,不承担项目的经营责任与风险,不参与项目分红。被资助公司还本付息后,本公司将持有被资助公司的股权零价格全部转让给被资助公司原股东。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冯建兵在克旗联谊担任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任正勇在克旗联谊担任董事等事项,不涉及该公司实际经营,其目的仅作为保证借款的运作。冯建兵、任正勇 2019 年 7 月 5 日已卸任并变更。

注 2: 2018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期末合计金额为 53,582.49 万元,与本表期初 53,490.70 万元差异为 91.79 万元,其差异金额为期初应收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银川九鼎金业风能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款项 91.79 万元(其中期初分别列示应收账款 14.93 万元、预付账款 76.86 万元)。银川九鼎金业风能复合材料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处置,2019 年度不再是公司关联方,不属于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法定代表人: 王文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冯建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冯建兵